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CTO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9)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業績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司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之中期業績。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之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993,707	2,000,236
銷售成本		(1,599,066)	(1,638,392)
毛利		394,641	361,844
其他收入		9,671	11,414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3,758)	(8,484)
收購附屬公司之議價購買收益		—	85,047
分銷及銷售成本		(51,346)	(41,421)
一般及行政費用		(155,553)	(140,881)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4,343)	(5,118)
銀行借貸之利息		(48,339)	(26,542)
其他開支		—	(2,096)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00,973	233,763
所得稅支出	5	(14,606)	(12,963)
本期間溢利	6	86,367	220,800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44,112)	49,117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42,255	269,917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4,647	214,022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20	6,778
		86,367	220,80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0,513	262,302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42	7,615
		42,255	269,917
每股盈利	8		
基本		5.5 港仙	15.9 港仙
攤薄		5.5 港仙	15.9 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863,900	2,759,284
預付租約租金		181,128	183,536
投資物業	9	32,000	31,000
商譽		6,614	6,614
無形資產		1,155	1,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77,495	—
其他資產		26,040	26,040
遞延稅項資產		1,899	1,89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	3,876
		3,190,231	3,013,249
流動資產			
存貨		1,893,045	1,804,59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1,185,575	1,103,28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7,940	194,363
預付租約租金		4,561	4,568
衍生金融工具		24,592	22,185
可收回稅項		4,008	3,6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62,651	1,099,022
		4,872,372	4,231,67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473,421	294,3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9,963	153,779
應付股息		38,777	93
應付稅項		86,375	83,362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1,232,589	1,472,690
衍生金融工具		26,540	8,833
		1,967,665	2,013,138
流動資產淨值		2,904,707	2,218,53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094,938	5,231,785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474	15,474
儲備	4,436,748	4,406,435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52,222	4,421,909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4,130	236,529
	<hr/>	<hr/>
總權益	4,696,352	4,658,438
	<hr/>	<hr/>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1,309,067	484,526
遞延稅項負債	89,519	88,821
	<hr/>	<hr/>
	1,398,586	573,347
	<hr/>	<hr/>
	6,094,938	5,231,785
	<hr/> <hr/>	<hr/> <hr/>

附註：

1. 編撰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撰。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平值計算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倘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撰。

編撰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此外，下列會計政策適用於本集團。

本集團根據本期間訂立之衍生工具合約將初始存款9,750,000美元存放於一間金融機構，並將其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除外）可於下列情況下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方面之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組合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金融資產的管理及績效乃以公平值為基礎進行評估，且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

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平值之變動則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盈虧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利息並列入於簡明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下。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上述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報告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董事認為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可能會在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中產生涉及金融資產（如具追索權之貼現票據及具追索權之保理債項）轉讓的交易的額外披露。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分為兩個營運分類，其資料由執行董事用於進行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

- (i) 針織布料及色紗 – 生產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以及提供相關加工服務
- (ii) 成衣製品 – 生產及銷售成衣製品，以及提供品質檢定服務

以下為回顧期內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類對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所作之分析：

	針織布料 及色紗 千港元	成衣製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對外銷售	<u>1,404,554</u>	<u>589,153</u>	<u>1,993,707</u>
業績			
分類業績	<u>142,616</u>	<u>23,802</u>	<u>166,418</u>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收益			3,303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虧損			(20,409)
融資成本			(48,339)
除稅前溢利			<u>100,973</u>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對外銷售	<u>1,518,436</u>	<u>481,800</u>	<u>2,000,236</u>
業績			
分類業績	<u>263,330</u>	<u>18,149</u>	<u>281,479</u>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收益			3,689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虧損			(24,863)
融資成本			(26,542)
除稅前溢利			<u>233,763</u>

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而未經分配租金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受限制銀行存款公平值變動之收益、結構性借貸公平值變動之虧損、中央行政費用及融資成本。

此為呈報予執行董事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計量。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039)	1,63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淨額	(6,102)	(4,6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2)	(716)
受限制銀行存款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1,445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1,000	—
結構性借貸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4,799)
	<u>(13,758)</u>	<u>(8,484)</u>

5. 所得稅支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5,541	8,089
附屬公司應佔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7,756	4,184
海外所得稅	515	5
	<u>13,812</u>	<u>12,278</u>
遞延稅項：		
本期間	794	685
	<u>14,606</u>	<u>12,963</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本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自其業務獲利年起兩年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則享有 50% 之稅務寬免。因此，兩個期間該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溢利繳納已寬免之 12.5% 中國企業所得稅。該稅務寬免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本集團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 25% 中國法定稅率。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6. 本期間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9,132	114,725
預付租約租金撥回	2,129	957
利息收入	(7,433)	(6,604)
	<u>123,828</u>	<u>119,078</u>

7. 分派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批准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約 38,684,000 港元(相當於每股 2.5 港仙)。該等經批准末期股息金額建議以現金方式派付，並隨附以股代息之選擇。

董事決定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股東以現金方式派付中期股息約 31,752,000 港元(相當於每股 2.0 港仙)(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37,779,000 港元，相當於每股 2.5 港仙)，並隨附以股代息之選擇。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字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84,647	214,022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因一間附屬公司之每股盈利攤薄而對分佔該附屬公司之溢利作出調整	(57)	(188)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84,590	213,834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7,356	1,346,420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本公司購股權	2,193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9,549	1,346,420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計算該期之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斥資約 252,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000,000 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末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由與本集團無關連之獨立估值師公司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釐定。該估值乃參考類似位置及條件之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價而釐定。產生之公平值增加 1,0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零）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全面收益表中直接確認。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至120日。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經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乃根據各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60日	824,719	784,166
61至90日	198,940	174,473
91至120日	100,172	114,760
120日以上	61,744	29,881
	1,185,575	1,103,280

11. 應付貿易賬款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根據各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60日	360,529	270,099
61至90日	69,517	14,855
90日以上	43,375	9,427
	473,421	294,381

中期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本公司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二零一一年：2.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而股東亦有權選擇透過獲配發入賬列作繳足新股份代替現金股息，收取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

列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選擇表格將盡快派予本公司股東。以股代息計劃須於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a)根據該計劃發行本公司新股（「股份」）之發行價不少於股份之面值；及(b)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全球紡織及成衣業之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儘管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經濟開始緩慢復甦，歐洲仍面臨財政不平衡及債務危機持續深化的不明朗因素。中國作為全球最大的製造業中心及出口國，其經濟亦不可避免地受到影響。據國家統計局統計，中國於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的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約7.4%，是自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以來最慢的季度增長。所有這些外部因素持續對市場情緒及顧客的購買意慾造成負面影響。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約為1,994,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保持相若水平（二零一一年：約2,000,000,000港元）。毛利約為395,000,000港元，增長約9.1%（二零一一年：約362,000,000港元）。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85,000,000港元，當中包括購股權開支約34,300,000港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淨虧損約6,100,000港元、受限制銀行存款公平值變動之淨收益約1,400,000港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淨收益約1,000,000港元。就二零一一年同期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14,000,000港元，當中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議價購買淨收益約83,000,000港元、衍生金融工具及結構性借貸公平值變動之淨虧損約9,400,000港元，以及購股權開支約5,100,000港元。因此，經調整上述非經營收益及虧損後，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般經營業務之溢利約為114,400,000港元，同比下降約20.1%（二零一一年：約143,300,000港元）。每股盈利為5.5港仙（二零一一年：15.9港仙）。

紡織業務

生產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佔本集團報告期內綜合收益約70.4%，而餘下29.6%則來自成衣業務。

相比國內市場放緩，本集團的出口市場於期內呈現逐步復甦跡象。色紗及針織布料的整體銷量同比增長約8%。雖然如此，由於市場情緒疲弱且棉花價格持續低企，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降低約11%。

憑藉近期收購的紡紗業務分部，本集團能夠低價採購海外棉花，從而以相對較低成本獲得穩定的優質棉紗供應。受惠於一體化經營模式帶來的效益，製造及日常管理費用進一步減少，故本集團於期內的毛利率增長約1.7個百分點。本集團將繼續加速整合並鞏固作為全球領先的針織布料供應商之一的良好基礎。

成衣業務

本集團認為成衣製造業是深受全球金融危機影響最大的行業之一。然而，本集團成功渡過了前所未有的通脹波動及不利的消費環境，並錄得可觀的財務回報。於期內，本集團成衣製品的核心出口市場之一美國市場已從自二零零八年以來的長期經濟放緩中呈現復甦跡象。憑藉本集團於過往兩年採納的生產基地優化計劃及於期內在美國設立新合營公司，我們能夠把握美國經濟復甦帶來的機遇，此乃維持本集團期內收益與去年同比相約的主要動力。

於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拓展成衣零售業務，即「teelocker」銷售平台。除在「teelocker」官網teelocker.com及淘寶網(Taobao.com)上的兩個現有網店外，亦在受歡迎的購物網站上另設四間網店，從而進一步擴展本集團業務。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本集團在湖南省長沙市及四川省成都市設立兩間概念店。目前，本集團在中國合共運營六間網店及遍佈一線及二線城市約20個銷售點。

展望

毫無疑問，在餘下的財政年度內，全球經濟形勢依然嚴峻並存在不明朗因素。縱使如此，董事會認為在經歷過往數年的艱難時期後，本集團的穩固基礎已得到進一步加強及優化。憑藉擁有超過30年的行業專業知識及廣泛網絡、本集團完善的垂直經營模式、分佈廣泛的生產基地、開展的戰略合作及具備的財務實力，董事會認為，從長遠來看，全球紡織及成衣市場為本集團帶來巨大的商機。為了在經濟衰退期間保持穩定發展並為未來發展作好準備，本集團將整合及內部控制作為來年的首要發展任務。董事會將確保為本集團制定審慎及充分的措施，以抵禦不可預見的市場變化及把握新的商業機遇。

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在經濟艱難時期加強本集團在全球紡織及成衣市場的領導地位，並為日後的復甦作好充分準備。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8,063,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245,000,000港元)，融資來源主要為流動負債約1,96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013,000,000港元)、長期負債約1,39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73,000,000港元)及股東權益約4,452,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422,000,000港元)。流動比率約為2.5倍(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1倍)，而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銀行借貸與股東資金之比率)約為22.0%(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9.4%)。本集團所有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償還債務。董事相信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業務所需與日後擴展之用。假使其他發展機會需要額外資金，董事亦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條件，可以優惠條款取得融資。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繼續採取嚴格審慎政策，以管理其利率及匯兌風險。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主要為五年內屆滿並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港元借貸。為降低利率風險，本集團已與國際銀行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

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算。本集團密切關注美元及人民幣之匯率變動。為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訂立適當對沖安排。

資本開支

期內，本集團斥資約25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000,000港元)用以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45,000,000港元，乃用於購置新機器及興建新廠房，該等資本承擔以長期銀行借貸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15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8,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約租金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信貸。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柬埔寨、約旦、印尼、中國、香港與澳門及其他地方之僱員總數分別約為690人、950人、1,170人、5,720人及160人。僱員薪酬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資歷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及其他相關因素而每年檢討，而花紅則會按個別管理層員工之優秀表現及本集團業績而發放。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向經選取之合資格行政人員授予購股權，旨在激勵高級管理層推動本集團之發展。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符合享有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享有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就守則條文第 A.6.7 條而言，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並未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行為守則所載之要求。

承董事會命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銘洪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銘洪先生（主席）、陳天堆先生（行政總裁）、李源超先生及蔡連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嘉翰先生、熊敬柳先生及郭思治先生。

* 僅供識別